

# 湖北文理学院人事处

校人字[2022]01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 2022 年人才招聘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实施“人才强校”战略，促进我校“十四五”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本年度工作任务有效落实，为建设全国知名、交通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综合性大学提供人才保障，根据学校 2021 年第 32 次党委常委会议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就 2022 年人才招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坚持人才优先，分类组织宣传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“人才是第一资源”的理念，高度重视引才工作。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高层次人才招聘政策》

（人事处官网）和学科专业特色，通过有效途径开展招聘政策宣传。根据疫情防控总体要求，择机赴省内外部分高校、科研机构灵活开展分类别、多形式的招聘活动，可采取“组团式”“靶向式”招聘方式，扩大宣传范围，树立我校招聘“品牌效应”和引才聚才的良好氛围，切实为优秀人才应聘提供有效途径。

## 二、坚持人岗相适，科学评价人才

各单位要按照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精神，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理念，坚持人岗相适的人才使用机制，建立全面综合的评价机制，进一步加强对招聘工作的规范管理。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（人事处官网）中岗位计划、条件和考核方式制订科学的招聘实施方案，规范程序，科学组织。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引进人才评价体系及科研成果评价参考标准》（附件 1），全面考查，综合评价，集体研究，提出高层次人才的分层分类建议意见。

## 三、坚持公平公正，规范考核程序

各单位招聘工作要严格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规定和招聘公告要求进行。要重点做好资格审查、面试考核、学术评价、疫情防控及应急处置等环节工作，主动安排纪检监察员全程参与监

督，切实加强对参与组织招聘工作人员的政策培训。对招聘过程中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以及因工作作风引发的风险问题必须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坚决杜绝风险隐患，确保公开招聘工作过程规范健康。

#### 四、坚持以人为本，提升服务水平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新形势下公开招聘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务必做好人才的面试、签约和报到等环节的服务保障工作，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建立顺畅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缩短招聘周期，切实保障公开招聘工作平稳、有序、高效运行。

附件 1. 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引进博士急需紧缺学科目录

人事处

2022 年 2 月 25 日

附件 1:

## 2022 年急需紧缺学科目录

第一类：交通运输类、交通信息类、交通管理类、车辆工程类、道路桥梁类。

第二类：机械类、电气类、自动化类、仪器仪表类、计算机类、电子信息类、管理科学与工程类（工业工程、工程管理）、数学统计类、计算机类、通信类、新闻传播学类、影视传媒类、马克思主义理论类、历史类（中共党史）、思想政治教育、社会学类、物流管理与工程类、财务会计类、经济与贸易类、金融学类、经济学类、工商管理类、旅游管理类、医学类、医学技术类、外国语言文学类（英语、日语）、教育学类（学前教育学）、旅游管理类、建筑学类（城乡规划）、体育类、音乐舞蹈类、美术类、外语类、设计类。

